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浙自然资函〔2021〕24号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 做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厅各有关处（室、局）：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提高监管效能的重要举措。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9〕16号）要求，我厅组织编制了《浙江省自然资源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1年版）》和《浙江省自然资源厅2021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抽查事项清单

按照省委编办、省司法厅关于重新梳理省库监管事项的要

求，我厅对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进行了相应调整，编制了共18个抽查类别、123个抽查事项的新版清单，作为全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统一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各地要按照我厅新版清单及各地实际情况，确定本部门抽查事项清单。

二、制定落实计划任务

我厅在新版清单基础上，按照抽查事项全覆盖要求，制定了2021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包括我厅统一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7项，含10个类别78个事项；省、市、县三级分别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3项，含7个类别41个事项；以及市县两级各自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含2个类别11个事项。各地要按照计划任务的有关要求，组织制定本辖区2021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市县两级编制监管计划任务要加强统筹协调，避免重复交叉。

三、统一应用执法平台

全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全流程使用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双随机抽查模块开展。各地要按照“谁管辖、谁维护”的原则，对系统中本单位随机抽查清单及“两库”实行动态维护，做到监管对象和执法人员应入尽入，确保全面、准确。我厅各有关业务处（室、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结合监管工作实际，及时修改完善省库事项的检查实施清单、检查表单等，为各地规范有序便捷开展随机抽查提供有效支撑。

四、加强信用监管力度

各地要完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在编制实施随机抽查计划任务时关联信用规则，对不同信用风险水平的监管对象设置不同的抽查频次比率，提高监管精准性和问题发现率。除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外，全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同一年度内对风险等级低、信用水平高的同一市场主体的抽查原则上不超过2次。

五、提升随机抽查效能

现场检查原则上都要使用“浙政钉·掌上执法”系统，掌上执法应用率达到95%以上。我厅各有关处（室、局）要加强对本条线随机抽查工作的业务指导，各地要加强对本部门随机抽查工作的监督考评，确保于11月30日前实现抽查计划任务完成率100%，检查结果按时公示率100%。

各设区市要对本地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研判，及时掌握面上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我厅将根据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相关数据，对各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督促。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探索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新模式、新路径，我厅将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

附件：1.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1年版）

2.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1 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
表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1 年 4 月 13 日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1版）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省库检查事项	权力编码	
1	海域开发利用与保护检查	1	对填海项目竣工验收的行政检查	330615004000	海域海岛管理处
		2	对海域使用权续期或变更的行政检查	330615192000	
		3	对海域用途的行政检查	330615193000	
		4	对海域使用权终止后，海洋工程拆除的行政检查	330615194000	
		5	对海域使用权终止后未拆除设施和构筑物是否存在影响的行政检查	330615195000	
		6	对行政相对人接受海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96000	
		7	对海域使用金缴纳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97000	
2	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合理利用检查	8	对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的法人或特定自然人的行政检查	330615029000	海域海岛管理处
		9	对接受海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203000	
		10	对无居民海岛采石、挖海沙、采伐林木或者采集生物、非生物样本的行政检查	330615204000	
		11	对无居民海岛生产、建设活动或者组织开展旅游活动的行政检查	330615205000	
		12	对无居民海岛自然地形、地貌的行政检查	330615206000	
		13	对在领海基点保护范围内、无居民海岛上建造永久性建筑物或者设施的行政检查	330615207000	
3	矿产资源勘查检查	14	对新立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59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15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60000	
		16	对变更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61000	
		17	对转让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62000	
		18	对新立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330615064000	
		19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330615065000	
		20	对变更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330615066000	
		21	对转让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330615067000	
		22	对新立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69000	
		23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0000	
		24	对变更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1000	
		25	对转让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2000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省库检查事项	权力编码	
4	矿产资源开采检查	26	对新立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4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27	对延续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5000	
		28	对变更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6000	
		29	对转让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7000	
		30	对新立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79000	
		31	对延续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80000	
		32	对变更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81000	
		33	对转让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82000	
		34	对新立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330615084000	
		35	对延续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330615085000	
		36	对变更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330615086000	
		37	对转让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330615087000	
		38	对新立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89000	
		39	对延续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90000	
		40	对变更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91000	
41	对转让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92000			
42	对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行政检查	330615093000			
5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检查	43	对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的行政检查	330615041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44	对矿业权人是否按要求公示年度信息的行政检查	330615043000	
		45	对矿业权人是否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行政检查	330615045000	
6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检查	46	对储量评审备案申请人相关义务履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53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7	地质资料汇交检查	47	对是否按规定汇交地质资料的行政检查	330615054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48	对地质资料真实性的行政检查	330615055000	
		49	对地质资料修改补充的行政检查	330615056000	
		50	对相关地质资料抄送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57000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省库检查事项	权力编码	
8	古生物化石保护检查	51	对移交发掘的古生物化石的行政检查	330615095000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52	对古生物化石收藏单位收藏条件的行政检查	330615096000	
		53	对收藏单位古生物化石档案的行政检查	330615097000	
		54	对古生物化石转让、交换、赠与、质押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行政检查	330615098000	
		55	对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来源的行政检查	330615099000	
		56	对国有收藏单位是否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违法转让、交换、赠与给非国有收藏单位或者个人行政检查	330615100000	
		57	对发掘古生物化石的行政检查	330615104000	
9	地质灾害防治资质单位从业活动检查	58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条件符合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05	地质勘查管理处
		59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资质条件符合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06	
		60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07	
		61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08	
		62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09	
		63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0	
		64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1	
		65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2	
		66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3	
		67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4	
		68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5	
		69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活动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6	
		70	对从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相关资质证书的行政检查	330615010017	
		71	对无证或越级承揽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65000	
		72	对承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和监理业务承揽单位资质的行政检查	330615166000	
		73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行为真实性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67000	
		74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以及监理活动真实性及工程质量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68000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省库检查事项	权力编码	
10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75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330615005000	国土测绘处
11	测绘活动情况检查	76	对测绘资质业务开展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2	国土测绘处
		77	对测绘资质单位中标项目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3	
		78	对测绘项目招投标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4	
		79	对测绘项目发包、分包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5	
		80	对测绘项目发包单位发包行为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6	
		81	对测绘执业资格（含注册测绘师）的行政检查	330615035007	
		82	对进行测绘活动的测绘人员持证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230000	
12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	83	对测绘成果质量的行政检查	330615034000	国土测绘处
		84	对房产测绘项目质量的行政检查	330615112000	
		85	对基础测绘项目实施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14000	
13	地图管理监督检查	86	对地图标名收费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22000	地理信息管理处
		87	对地图或者地图产品销售的行政检查	330615123000	
		88	对审图号的行政检查	330615124000	
		89	对送审地图修改情况、互联网地图服务审图号有效期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25000	
		90	对骗取、伪造、冒用审图文件、审图号的行政检查	330615126000	
		91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使用地图、新增内容核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27000	
		92	对地图送审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28000	
		93	对送审地图修改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29000	
		94	对未标注审图号或送交样本的行政检查	330615130000	
		95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新增内容的行政检查	330615131000	
		96	对不需要送审的地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32000	
14	涉密地理信息保密检查	97	对涉密基础测绘成果使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行政检查	330615003000	地理信息管理处
		98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向测绘成果的使用人提供测绘成果资料的行政检查	330615020002	
		99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执行测绘成果资料保管制度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20004	
		100	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等进行登记、长期保存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031006	
		101	对经审批对外提供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的单位进行行政检查	330615036000	
		102	对使用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的行政检查	330615163000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省库检查事项	权力编码	
15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监督检查	103	对从事城乡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检查	330615024000	空间规划局
		104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相应的资质条件的行政检查	330615178000	
		105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合规性的行政检查	330615179000	
		106	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	330615182000	
		107	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	330615183000	
		108	对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相关资质等级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84000	
		109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申请材料等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90000	
16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实施情况检查	110	对建设工程施工阶段建设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216000	用途管制处（行政审批处）
		111	对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用地的行政检查	330615217000	
		112	对临时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用地的行政检查	330615218000	
		113	对乡村建设工程施工阶段建设的行政检查	330615219000	
17	土地估价行业监督检查	114	对土地估价行业的行政检查	330615023000	开发利用处
18	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115	对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行政检查	330615115000	生态修复处
		116	对土地复垦费用落实的行政检查	330615116000	
		117	对拟损毁土地表土剥离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17000	
		118	对土地复垦规范实施的行政检查	330615118000	
		119	对土地复垦费用缴纳情况的行政检查	330615119000	
		120	对土地复垦监督检查的行政检查	330615120000	
		121	对土地复垦义务履行的行政检查	330615121000	
		122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部发证）	330615040000	
		123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省级以下发证）	330615042000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2021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

一、省厅统一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

抽查计划任务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关联信用风险规则要求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抽查类别	序号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2021年矿产资源勘查检查	矿产资源勘查检查	1	对新立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勘查项目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项目5%，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	6-11月	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高风险对象包括：地矿信用等级较低的矿业权人、各市推荐的重点监管对象等。	相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市、县局结合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增加抽查计划。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2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3	对变更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4	对转让探矿权的勘查区块范围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5	对新立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6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7	对变更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8	对转让探矿权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检查										
			9	对新立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10	对延续、保留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11	对变更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12	对转让探矿权的勘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2	2021年矿产资源开采检查	矿产资源开采检查	13	对新立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矿山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项目5%，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	6-11月	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高风险对象包括：地矿信用等级较低的矿业权人、各市推荐的重点监管对象等。	相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市、县局结合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增加抽查计划。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14	对延续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15	对变更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16	对转让采矿权时矿区范围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17	对新立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18	对延续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19	对变更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20	对转让采矿权采矿情况的行政检查										
			21	对新立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22	对延续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23	对变更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24	对转让采矿权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检查										
			25	对新立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26	对延续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27	对变更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28	对转让采矿权按期建设或生产、报送采矿图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29	对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行政检查										

2	2021年矿产资源开采检查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检查	30	对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矿山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项目5%，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	6-11月	高风险对象、重点项目50%以上。高风险对象包括：地矿信用等级较低的矿业权人、各市推荐的重点监管对象等。	相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31	对矿业权人是否按要求公示年度信息的行政检查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32	对矿业权人是否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行政检查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检查	33	对储量评审备案申请人相关义务履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一般事项	不定向	生态修复处
			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34	对土地复垦费用落实的行政检查										
				35	对土地复垦监督检查的行政检查										
				36	对土地复垦费用缴纳情况的行政检查										
				37	对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行政检查										
		38		对土地复垦义务履行的行政检查											
		39		对土地复垦规范实施的行政检查											
		40		对拟损毁土地表土剥离情况的行政检查											
41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省级以下发证）														
42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部发证）														
3	2021年地质资料汇交检查	地质资料汇交检查	43	对是否按规定汇交地质资料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地质资料汇交单位、汇交人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对象5%，高风险对象不低于50%（约18家）	4-11月	高风险对象不低于50%，高风险对象包括：具有失信记录的汇交人等	相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44	对地质资料真实性的行政检查											
			45	对地质资料修改补充的行政检查											
			46	对相关地质资料抄送情况的行政检查											
4	2021年古生物化石保护检查	古生物化石保护检查	47	对移交发掘的古生物化石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古生物化石收藏、发掘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约5家	6-11月	无	不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市、县局结合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增加抽查计划。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	
			48	对古生物化石收藏单位收藏条件的行政检查											
			49	对收藏单位古生物化石档案的行政检查											
			50	对古生物化石转让、交换、赠与、质押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行政检查											
			51	对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来源的行政检查											
			52	对国有收藏单位是否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违法转让、交换、赠与给非国有收藏单位或者个人行政检查											
			53	对发掘古生物化石的行政检查											

5	2021年地质灾害防治资质单位从业活动检查	地质灾害防治资质单位从业活动检查	54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条件符合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地质灾害防治资质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对象5%，失信对象、高风险对象不低于10%（约18家）	6-11月	失信对象、高风险对象不低于20%，高风险对象包括：上年度问题整改单位等。	不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市、县局结合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增加抽查计划。	地质勘查管理处
			55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资质条件符合情况的行政检查										
			56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57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58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59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证书变更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60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61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证书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62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63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64	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资质和项目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										
			65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活动的行政检查										
			66	对从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相关资质证书的行政检查										
			67	对无证或越级承揽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情况的行政检查										
6	2021年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监督检查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监督检查	71	对从事城乡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规划资质持有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一般对象5%，高风险对象不低于50%（约20家）	4-11月	高风险对象不低于50%，高风险对象包括：新报类对象、上年度问题整改单位等	不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市、县局结合实际自行决定是否增加抽查计划。	空间规划局
			72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相应的资质条件的行政检查										
			73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合规性的行政检查										
			74	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										
			75	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										
			76	对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相关资质等级情况的行政检查										
			77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申请材料等情况的行政检查										

7	2021年土地估价行业监督检查	土地估价行业监督检查	78	对土地估价行业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土地评估机构及土地估价专业评估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全省土地评估机构5%左右（约8-10家）及其所属评估师	9-11月	高风险对象抽查比例不低于50%。高风险对象包括：上年度抽查问题整改单位等。	不同	省厅计划，市、县局配合实施。	开发利用处
---	-----------------	------------	----	--------------	------	-----	------------------	------------	-----------------------------	-------	---------------------------------------	----	----------------	-------

二、省、市、县三级分别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

抽查计划任务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关联信用风险规则要求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抽查类别	序号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8	2021年海域开发利用与保护检查	海域开发利用与保护检查	1	对填海项目竣工验收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用海单位、个人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省级不少于省政府批准用海5%（约11家）	4-11月	高风险对象抽查比例100%。高风险企业包括：上年度抽查问题整改单位、信用黑名单单位等。	不同	1. 仅沿海地区；2. 除省政府批准用海外，其余检查计划市县自行制定，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	海域海岛管理处
			2	对海域使用权续期或变更的行政检查										
			3	对海域用途的行政检查										
			4	对海域使用权终止后，海洋工程拆除的行政检查										
			5	对海域使用权终止后未拆除设施和构筑物是否存在影响的行政检查										
			6	对行政相对人接受海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7	对海域使用金缴纳情况的行政检查										
9	2021年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合理利用检查	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合理利用检查	8	对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的法人或特定自然人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向	无居民海岛（用岛单位、个人）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等	除高风险对象外，省抽查1个已批准开发利用无居民海岛，市县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对象数	4-11月	高风险对象抽查比例100%。高风险海岛包括：上年度抽查问题整改海岛等。	不同	1. 仅沿海辖区内有无居民海岛地区；2. 除已经省政府批准开发利用的无居民海岛外，其余无居民海岛检查计划市县自行制定。	海域海岛管理处
			9	对接受海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10	对无居民海岛采石、挖海沙、采伐林木或者采集生物、非生物样本的行政检查										
			11	对无居民海岛生产、建设活动或者组织开展旅游活动的行政检查										
			12	对无居民海岛自然地形、地貌的行政检查										
			13	对在领海基点保护范围内、无居民海岛上建造永久性建筑物或者设施的行政检查										

10	2021年测绘地理信息监督检查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14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重点事项	不定向				省抽查甲乙级测绘资质单位30家，市县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对象数	4-11月	高风险对象抽查比例100%，高风险单位包括：上年度抽查问题整改单位、低信用等级单位等。	不同	市县自行制定检查计划，抽查测绘资质单位数一般不少于本地20%	国土测绘处、地理信息管理处
		测绘活动情况检查	15	对测绘资质业务开展情况的行政检查											
			16	对测绘资质单位中标项目的行政检查											
			17	对测绘项目招投标的行政检查											
			18	对测绘项目发包、分包情况的行政检查											
			19	对测绘项目发包单位发包行为的行政检查											
			20	对测绘执业资格（含注册测绘师）的行政检查											
			21	对进行测绘活动的测绘人员持证情况的行政检查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	22	对测绘成果质量的行政检查											
			23	对房产测绘项目质量的行政检查											
			24	对基础测绘项目实施情况的行政检查											
		地图管理监督检查	25	对地图标名收费情况的行政检查											
			26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使用地图、新增内容核查情况的行政检查											
			27	对未标注审图号或送交样本的行政检查											
			28	对送审地图修改情况、互联网地图服务审图号有效期情况的行政检查											
			29	对审图号的行政检查											
			30	对骗取、伪造、冒用审图文件、审图号的行政检查											
			31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新增内容的行政检查											
			32	对不需要送审的地图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情况的行政检查											
			33	对送审地图修改情况的行政检查											
			34	对地图或者地图产品销售的行政检查											
35	对地图送审情况的行政检查														
涉密地理信息保密检查	36	对涉密基础测绘成果使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行政检查													
	37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向测绘成果的使用人提供测绘成果资料的行政检查													
	38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执行测绘成果资料保管制度情况的行政检查													
	39	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等进行登记、长期保存情况的行政检查													
	40	对经审批对外提供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的单位进行行政检查													
	41	对使用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的行政检查													

三、市县两级各自制定抽查计划任务的事项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关联信用风险规则要求	市县局抽查要求	省厅责任处室
序号	名称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别			
1	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1	对土地复垦费用落实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抽查任务均应设置关联信用规则，具体比例由市、县局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针对非涉矿项目，市县局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生态修复处
		2	对土地复垦监督检查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3	对土地复垦费用缴纳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4	对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5	对土地复垦义务履行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6	对土地复垦规范实施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7	对拟损毁土地表土剥离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2	城乡规划实施监督检查	8	对建设工程施工阶段建设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抽查任务均应设置关联信用规则，具体比例由市、县局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市县局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用途管制处
		9	对临时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用地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10	对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用地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11	对乡村建设工程施工阶段建设的行政检查	一般事项			

注：抽查比例、对象及关联信用风险规则要求可结合实际适当调整。

